

股票代码：002245

股票简称：澳洋顺昌

编号：2017-013

债券代码：128010

债券简称：顺昌转债

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09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1,0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发行向原A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然后再采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团包销。本次发行人民币51,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共510万张，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51,000.00万元，坐扣承销费1,500.00万元和证券发行登记费5.1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9,494.9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2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资信评级费、推荐宣传费和网上验资费用合计207.0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9,287.9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6-20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2016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5,003.56万元（其中资金募集完成后使用募集资金28,699.53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6,304.03万元），2016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940.33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5,003.56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

额为 940.33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为（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5,244.67 万元，其中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9,195.0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6,029.67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塘市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与该行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控股子公司淮安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 LED 外延片及芯片产业化项目（二期）的实施主体）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与该行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张家港塘市支行	527501040015217	4,440.07	
中国建设银行淮安分行	387670660018160096294	60,292,242.66	
合计	-	60,296,682.73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购买银行结构性存

款。为保证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需要，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同意，公司于2016年11月、12月将上述结构性存款中的13,905.00万元转让给全资子公司江苏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公司于2016年12月以自有资金置换上述结构性存款中的18,900.00万元，前述转让和置换款项全部按规定进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为人民币9,195.00万元。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LED外延片及芯片产业化项目(二期)	否	49,287.9	49,287.9	35,003.56	35,003.56	71.02%	2017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9,287.9	49,287.9	35,003.56	35,003.56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49,287.9	49,287.9	35,003.56	35,003.56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16上半年，LED芯片市场行情低迷，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放缓了二期项目的建设节奏，在下半年市场转好后公司已加快建设，但整体进度仍慢于原先建设计划。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本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63,040,260.83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为保证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需要，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12 月将上述结构性存款中的 13,905.00 万元转让给全资子公司江苏澳洋顺昌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以自有资金置换上述结构性存款中的 18,900.00 万元，前述转让和置换款项全部按规定进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9,195.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为（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5,244.67 万元，其中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9,195.00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6,029.67 万元。</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四日